

上海市长宁区社会救助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长社救联办〔2021〕2号

关于长宁区社会救助工作(2020-2021 考核年度) 绩效评价结果的通报

各街道办事处、新泾镇政府：

2021年4月-6月，根据《长宁区社会救助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社救联办〔2021〕1号）和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安排，在总结2019年和2020年社会救助工作绩效评价经验的基础上，区民政局、区教育局、区人社局、区医保局、区房管局等绩效评价参与部门，会同上海清益社区公益服务发展中心作为第三方机构共同实施开展了2021年度长宁区社会救助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本次社会救助绩效评价范围为全区10个街镇，评价内容包括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基础评价、专项评价、成效评价和附加评价五个部分。其中，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包含推进落实社区救助顾问工作和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工作的情况；基础评价包括工作保障、工作管理和资金管理3项内容；专项评价包括“9+1”专项内容、居民经济状况收入核对工作以及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成效评价包括政策公开、对象准确和救助有效3项内容；附加评价主要指创新工作加分项。评价结果表明：2020至2021年度期间，在高质高效完成年度重点任务的基础上，全区社会救助工作更加扎实和规范化，创新工作成效更加显著和多元化，全区社会救助工作已步入从落实基础保障逐步转向创新服务模式的新阶段。

在各街镇自查自评的基础上，综合座谈汇报、基层调研、现场核查、实地走访、抽样调查等情况，评价结果显示：本年度全区社会救助的各项工作与上一年度相比更加标准化，全区平均得分达到97.72分，有8个街镇总分在95分以上，达到优秀；2个街镇总分在85分以上，达到良好。其中，总体评价排名前三的是新泾镇、江苏路街道和华阳路街道，特予以表扬；在今年的总体评价中，江苏路街道、天山路街道、周家桥街道与上一年度相比进步较大。从分项评价结果看，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部分，华阳路街道和北新泾街道按要求落实完成，得到满分；在基础评价部分，排名前三的是新泾镇、江苏路街道、北新泾街道，全区平均分达到27.79分（满分30分），全区社会救助基础工作与往年相比更加扎实；在专项评价部分，排名前三的是江苏路街道、新泾镇、北新泾街道，全区平均分达到45.93分（满分48分），全区

社会救助专项工作相较于往年更加规范；在成效评价部分，排名前三的是新华路街道、江苏路街道和周家桥街道，同时，华阳路街道和天山路街道与上一年度相比有进步，全区平均分达到 14.58 分（满分 15 分）；在附加评价部分，华阳路街道和新泾镇亮点突出，得到满分，江苏路街道、天山路街道和北新泾街道的创新工作与上一年度相比有较大进步。

社会救助工作是社会建设的兜底性、基础性工作。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大制度安排。需要站在困难群众的立场，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加快推进社会救助制度改革创新。通过开展社会救助工作绩效评价，以科学的方法衡量社会救助工作和管理水平，有效调动各街镇对社会救助治理创新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希望各街镇再接再厉，规范落实社会救助工作，充分发挥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作为社会救助工作重要服务平台的作用，加强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认真总结、及时推广好的经验做法，为长宁区社会救助工作长效发展做出更多、更好、更大的贡献。同时，号召各街镇以先进为榜样，认真落实社会救助工作要求，创新推进社会救助工作方式和内容，不断推动长宁区社会救助工作再创佳绩，走在全市前列。

各街镇要对社会救助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附件：1、2021 年度各街镇社会救助工作绩效评价得分表；

2、2021 年度各街镇社会救助工作绩效评价附加得分表。

上海市长宁区社会救助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长宁区民政局（代章）

2021 年 6 月 21 日

附件 1

2021 年度各街镇社会救助工作绩效评价得分表

所属街镇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基础评价	专项评价	成效评价	附加评价	总分
新泾	6.70	29.35	47.40	14.60	5.00	103.05
江苏	6.50	29.33	47.70	14.85	4.40	102.78
华阳	7.00	29.04	46.30	14.70	5.00	102.04
天山	6.80	29.13	47.25	14.60	3.80	101.58
北新泾	7.00	29.15	47.35	14.20	3.40	101.10
虹桥	5.80	28.18	46.90	14.20	2.00	97.08
程桥	6.70	27.97	44.95	14.55	2.20	96.37
周桥	6.10	26.66	46.00	14.75	2.00	95.51
新华	5.80	24.1	43.25	14.85	1.60	89.60
仙霞	5.20	24.94	42.20	14.60	1.10	88.04
平均分	6.36	27.79	45.93	14.59	3.05	97.72

附件 2

2021 年度各街镇社会救助工作绩效评价附加得分表

所属街镇	分值	附加评价申报内容
华 阳	5	<p>1、承接“社区云+精准帮扶”区级试点工作，成效显著。得 1 分</p> <p>2、承接民政部领导、市级调研任务。得 1.2 分</p> <p>3、荣获首届长宁区“十佳”社区救助顾问优秀案例 2 个、“十佳”顾问明星 2 名，共 4 项。得 0.8 分</p> <p>4、各大媒体刊登报道社会救助工作经验做法：中国社会报、学习强国、新闻综合、上海民政、民生一网通节目、上海长宁。得 2 分</p>
新 泾	5	<p>1、承接“困难家庭救助帮扶综合评估”区级试点工作，成效显著。得 1 分</p> <p>2、承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得 0.5 分</p> <p>3、承接社区救助顾问媒体现场会。得 0.5 分</p> <p>4、荣获首届长宁区“十佳”社区救助顾问优秀案例 3 个、“十佳”顾问明星 1 名，共 4 项。得 0.8 分</p> <p>5、各大媒体刊登报道社会救助及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经验做法：澎湃新闻、中国社会报、中国民政、中国青年报、学习强国、上海民政。得 2.2 分</p>
江 苏	4.4	<p>1、承接“社区护苗联盟”区级试点工作，工作有成效。得 0.8 分</p> <p>2、承接市领导元旦春节走访慰问任务。得 0.5 分</p> <p>3、承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得 0.5 分</p> <p>4、荣获首届长宁区“十佳”社区救助顾问优秀案例 1 个、“十佳”顾问明星 2 名，共 3 项。得 0.6 分</p> <p>5、各大媒体刊登报道社会救助及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经验做法：中国民政、东方电视台《东方新闻》、上海电视台《新闻透视》、上海民政。得 2 分</p>

所属街镇	分值	附加评价申报内容
天山	3.8	<p>1、承接协办区级重大活动。得 0.5 分</p> <p>2、承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得 0.5 分</p> <p>3、荣获首届长宁区“十佳”社区救助顾问优秀案例 2 个、“十佳”顾问明星 2 名，共 4 项。得 0.8 分</p> <p>4、各大媒体刊登报道社会救助及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经验做法：学习强国、上海民政、民生一网通节目、上海长宁。得 2 分</p>
北新泾	3.4	<p>1、承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得 0.5 分</p> <p>2、承接市级调研任务。得 0.5 分</p> <p>3、荣获首届长宁区“十佳”社区救助顾问优秀案例 1 个、“十佳”顾问明星 2 名，共 3 项。得 0.6 分。</p> <p>4、学习强国、东方网、上海长宁、上海大调研单篇报道社会救助工作经验做法。得 1.8 分。</p>
程桥	2.2	<p>1、荣获首届长宁区“十佳”社区救助顾问优秀案例 1 个、“十佳”顾问明星 1 名，共 2 项。得 0.4 分</p> <p>2、学习强国、上海长宁、长宁信息单篇报道社会救助工作经验做法。得 1.8 分</p>
周桥	2	<p>新华社、东方卫视、第一财经宣传报道社会救助工作及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的经验做法。得 2 分</p>
虹桥	2	<p>学习强国、上海民政、上海长宁报道救助顾问、智慧救助及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经验做法。得 2 分</p>
新华	1.6	<p>1、承接“党建+社会救助”区级试点工作。得 0.5 分</p> <p>2、承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得 0.5 分</p> <p>3、瞭望东方周刊、上海民政报道社会救助工作经验做法，部分篇幅。得 0.6 分</p>
仙霞	1.1	<p>1、承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得 0.5 分</p> <p>2、学习强国、新华社、上海民政报道社会救助工作经验做法，部分篇幅。得 0.6 分</p>

